

花蓮縣立光復國中113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2次段考命題通知暨試題審題表

[illegible]

【背面尚有審題參考項目可共參考】

審題參考項目

- ☐ 作答說明清楚明確
- ☐ 題幹只提出一個明確的問題
- ☐ 題幹敘述簡潔，長短適宜（100 字以內為合理範圍）
- ☐ 避免使用否定句。若用否定句時，在否定字眼加雙底線
- ☐ 標準答案是唯一的正確答案或最佳答案
- ☐ 盡量避免「以上皆非」或「以上皆是」的選項
- ☐ 選項敘述簡潔
- ☐ 正確答案出現在各選項的機率平均分配
- ☐ 試題未在課本、參考書或補習班講義出現過
- ☐ 難易適中
- ☐ 具鑑別度
- ☐ 題型分配適當
- ☐ 題型設計有創意
- ☐ 合乎教學目標
- ☐ 版面編排適宜（包括字型、字體、行距、圖片……）
- ☐ 圖畫、地圖中的文字及線條清楚鮮明
- ☐ 其他